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 學年度專(兼)任教師新聘評審表

107年3月30日獸醫學院院務會議修正通過

擬新聘教師姓名： 系所別： 擬新聘等級：講師(具博士學位者)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 目 | 配分 | 基 本 資 料 | 系所教評會  評 分 | 院教評會委員  評審增減分數 | | | 得分 |
| 博士論文 | 100 | 題目： |  | **+** | (30分內) | |  |
| **－** |
| 備註1. 評審委員請以「○」圈記+或－並填寫增減分數。   1. 70分(含)以上為及格。 2. 三分之二(含)以上評審委員評定及格者為通過。 3. 未圈選分數者，視為同意單位教評會評分。 4. 系所主任簽章請勿蓋在文字或數目字上。 | | | 合計得分 | | |  | |